

证券代码：833619

证券简称：佰聆数据

主办券商：九州证券

广州佰聆数据股份有限公司

(Guangzhou Brilliant Data Analytics Inc.)

(住所：广州市萝岗区科学城科学大道 162 号创意大厦 B3 栋 1301 单元)



股票发行方案

主办券商：九州证券



(住所：西宁市南川工业园区创业路 108 号)

二零一八年四月

声 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股票发行方案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目 录

一、公司基本信息.....	5
二、发行计划.....	5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12
四、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事项.....	14
五、股份认购合同主要内容.....	15
六、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中介机构信息.....	16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有关声明.....	18

释 义

除非本股票发行方案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以下含义：

项 目		释 义
公司、发行人、佰聆数据	指	广州佰聆数据股份有限公司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发行细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
《公司章程》	指	《广州佰聆数据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九州证券、主办券商	指	九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兴华、注册会计师	指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君合律师、律师	指	北京市君合（广州）律师事务所
现有股东	指	股权登记日在册股东
《股份认购协议》	指	《广州佰聆数据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认购协议》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广州佰聆数据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发行方案

一、公司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广州佰聆数据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简称：佰聆数据
证券代码：833619
注册地址：广州市萝岗区科学城科学大道 162 号创意大厦 B3 栋 1301 单元
办公地址：广州市萝岗区科学城科学大道 162 号创意大厦 B3 栋 1301 单元
法定代表人：杨钊
董事会秘书：屈吕杰
电话：020-37617398
公司网址：www.brilliant-solution.com

二、发行计划

（一）发行目的

目前公司主营业务面临着较好发展机遇，为了促进公司主营业务更好发展，优化公司财务结构，减少债务融资带来的财务费用与财务风险，提高公司盈利水平和抗风险能力，进行本次股票发行。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二）发行对象及现有股东的优先认购安排

1、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第八条规定：

“挂牌公司股票发行以现金认购的，公司现有股东在同等条件下对发行人的股票有权优先认购。每一股东可优先认购的股份数量上限为股权登记日其在公司的持股比例与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上限的乘积。公司章程对优先认购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公司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未对现有股东的优先认购权另行规定。

关于在册股东行使优先认购权的安排如下：

若出现以下情况之一，则视为现有股东自愿放弃本次股票发行的优先认购权：

(1) 在册股东在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日（2018 年 4 月 20 日）前签署放弃优先认购权的相关书面承诺；

(2) 在册股东在股权登记日（2018 年 4 月 12 日）至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日（2018 年 4 月 20 日）之间未主动与公司联系并签署相关股份认购协议；

(3) 在册股东签署《股份认购协议》后未按照公司《股票发行认购公告》规定期限内将认购资金存入公司指定账户。

注：在册股东指审议本次股票发行方案的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2018 年 4 月 12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

2、发行对象确定的股票发行

本次股票发行对象共 4 名，为符合《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细则（试行）》、《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合格投资者。

本次股票发行对象不存在因违反《国务院关于建立完善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制度加快推进社会诚信建设的指导意见》（国发〔2016〕33 号）相关规定而被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的情形。

本次股票发行对象及拟认购情况如下：

序号	投资者名称	投资者类型	拟认购股份数量上限（股）	拟认购金额（元）	认购方式
1	张崧	境内自然人	1,150,000	5,750,000	现金
2	许志强	境内自然人	150,000	750,000	现金
3	武汉锦辉泰数联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00,000	15,000,000	现金

4	上海犇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0,000	1,000,000	现金
合计			4,500,000	22,500,000	

注：如有公司现有股东行使优先认购权，则新进股东实际可认购股份数量上限=（1-现有股东行使优先认购权认购股份总数/450 万股）*新进股东拟认购股份数量上限。

公司已与上述 4 名投资者签订了附生效条件之《股份认购协议》，详见本股票发行方案之“五、股份认购合同主要内容”。

新增投资者 1 名，具体情况如下：

武汉锦辉泰数联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名称	武汉锦辉泰数联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日期	2017 年 11 月 10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0MA4KX18B6U
经营场所	武汉市东湖开发区武汉大学科技园内创业楼 4 楼 6-3 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	武汉锦辉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张辉）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不得从事吸收公众存款或变更吸收公众存款，不得从事发放贷款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武汉锦辉泰数联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已于 2017 年 12 月 11 日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了私募投资基金的备案，基金编号为 SY4092。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在册股东武汉锦辉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已于 2016 年 07 月 21 日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了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手续，登记编号为 P1032419。

3、发行对象之间及发行对象与公司、主要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本次股票发行对象中，张崧、许志强、上海犇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是在册股东，在册股东武汉锦辉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是武汉锦辉泰数联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除此之外，发行对象之间及发行对象与公司、主要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

（三）发行价格及定价方法

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5.00 元。

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为 3200 万股。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经审计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47,601,071.03 元，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 1.49 元。2017 年公司未经审计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510,706.21 元，基本每股收益 0.12 元。

本次发行价格系在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公司成长性、最近一期的每股净资产、行业平均市盈率等多种因素，并与发行对象沟通的基础上最终确定的。

（四）发行股份数量及预计募集资金总额

本次拟发行股票的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

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不超过 4,500,000 股（含 4,500,000 股），预计募集资金不超过 22,500,000 元（含 22,500,000 元）；若发行对象认购数量小于 4,500,000 股，以发行对象实际认购的数量为准。

（五）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设立情况

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于 2016 年 8 月 8 日发布的《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公司融资》的规定，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将全部存放于经董事会批准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并将专户作为认购账户，该专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公司在发行认购结束后验资前，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

（六）公司挂牌以来的分红派息及其对公司股票发行价格的影响

公司自挂牌以来，未发生过分红派息、转增股本等情形。公司在董事会决议日至股份认购股权登记日期间预计不会发生除权、除息情况，不需对发行数量和

发行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七）本次发行股票的限售安排或自愿锁定承诺

本次股票发行新增股份登记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新增股份将按照《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限售。认购方就本次认购股份无自愿限售安排。

（八）募集资金用途与管理

1、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目前公司主营业务面临着较好发展机遇，为了促进公司主营业务更好发展，优化公司财务结构，减少债务融资带来的财务费用与财务风险，提高公司盈利水平和抗风险能力，进行本次股票发行。

本次预计募集资金不超过 22,500,000 元（含 22,500,000 元），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2、本次募集资金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流动资金是企业正常运转的必要保证，充足的后续资金投入，可以使企业避免现金短缺、成本增加的风险。近年来，公司发展较快，流动资金需求逐渐增长，本次发行将缓解公司现有业务增长带来的资金压力，改善财务结构，保证公司未来稳定持续发展，符合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利益。

3、本次募集资金的测算过程

公司采用销售百分比法测算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的营运资金需求，以未经审计的 2017 年度财务数据为基期，假设各项经营流动资产和经营流动负债与销售额保持稳定的比例关系。近年来，公司销售收入增长显著，2015 年至 2017 年，公司年均复合增长率 71.46%。管理层根据区域和行业客户拓展趋势，预计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销售收入分别为 10,000.00 万元、15,000.00 万元、20,000.00 万元，据此，2017 年至 2020 年公司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56.73%，小于 2015 年至 2017 年年均复合增长率。

公司流动资金缺口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销售百分比	2017年(A)	2018年	2019年(B)	2020年(C)
营业收入	100.00%	5,191.49	10,000.00	15,000.00	20,000.00
货币资金	50.40%	2,616.44	5,039.86	7,559.79	10,079.73
应收账款	48.96%	2,541.81	4,896.11	7,344.16	9,792.22
预付账款	0.31%	16.14	31.09	46.63	62.18
其他应收款	2.89%	150.15	289.22	433.83	578.45
存货	19.02%	987.31	1,901.79	2,852.68	3,803.57
其他流动资产	3.70%	192.11	370.05	555.07	740.10
经营性流动资产合计①	125.28%	6,503.96	12,528.12	18,792.18	25,056.24
应付账款	5.40%	280.50	540.31	810.46	1,080.61
应付职工薪酬	8.57%	444.68	856.56	1,284.83	1,713.11
应交税费	1.61%	83.42	160.69	241.03	321.37
其他应付款	0.30%	15.81	30.45	45.68	60.91
经营性流动负债合计②	15.88%	824.41	1,588.00	2,382.00	3,176.01
流动资金占用金额(①-②)	109.40%	5,679.55	10,940.12	16,410.17	21,880.23
流动资金缺口(B-A)				10,730.62	
流动资金缺口(C-A)					16,200.68

注：以上假设仅为测算本次募集资金相关的流动资金缺口，不代表公司对2018年、2019年、2020年经营情况及趋势的判断，亦不构成盈利预测。

根据上表测算结果，公司流动资金缺口为16,200.68万元。本次募集资金预计规模为2,250万元。

(九) 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置方案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发行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将由公司新老股东按照发行后的股份比例共享。

(十) 本次发行拟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和授权的相关事项

本次发行拟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和授权的相关事项如下：

- 1、《关于〈广州佰聆数据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
- 2、《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3、《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广州佰聆数据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4、《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十一）本次发行涉及主管部门审批、核准或备案事项情况

本次股票发行后，公司股东人数不超过 200 人，本次股票发行除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则履行股票发行备案程序外，不涉及本公司及其他主管部门审批、核准事项。

（十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自挂牌以来共完成三次股票发行，具体情况如下：

1、2016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

2016 年 3 月 17 日，佰聆数据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广州佰聆数据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关于签署广州佰聆数据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等股票发行相关议案。根据佰聆数据本次《股票发行方案》、《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本次发行股票数量为 8,500,000 股，募集资金 9,775,000 元，募集资金用途为拓展数据应用新业务模式、加大研发投入。2016 年 5 月 4 日，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广州佰聆数据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瑞华验字【2016】44030007 号）确认，截至 2016 年 3 月 30 日，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账。2016 年 5 月 19 日，佰聆数据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广州佰聆数据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6]4035 号），确认本次股票发行 8,500,000 股，其中限售股 8,500,000 股，不予限售 0 股。

本次股票发行公司原未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原基本账户中（银行账户：120906200910401，开户银行：招商银行广州龙口支行）。2016 年 9 月 20 日，公司与主办券商及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将本次募集资金余额存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银行账户：637967742107，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广州科学城支行）。

截至目前，本次募集资金 9,775,000.00 元已全部使用完毕，其中用于拓展

数据应用新业务模式 8,688,128.82 元，加大研发投入 1,086,871.18 元，具体情况如下：

项 目	金 额（元）
募集资金总额	9,775,000.00
减：拓展数据应用新业务模式	8,688,128.82
加大研发投入	1,086,871.18
募集资金余额	0.00

2、2016 年第二次股票发行

2016 年 10 月 11 日，佰聆数据召开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广州佰聆数据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关于签署广州佰聆数据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等股票发行相关议案。根据佰聆数据本次《股票发行方案》、《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本次发行股票数量为 4,500,000 股，募集资金 5,760,000 元，募集资金用途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2016 年 11 月 29 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广州佰聆数据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瑞华验字【2016】44030010 号），审验截至 2016 年 10 月 24 日，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账。2016 年 12 月 22 日，佰聆数据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广州佰聆数据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6]9487 号），确认本次股票发行 4,500,000 股，其中限售股 4,500,000 股，不予限售 0 股。

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银行账户：800247925409020，开户银行：广州银行香雪路支行）。

截至目前，本次募集资金 5,760,000 元已全部使用完毕，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项 目	金 额（元）
募集资金总额	5,760,000.00
减：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5,760,000.00
募集资金余额	0.00

3、2017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

2017 年 06 月 26 日，佰聆数据召开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广州佰聆数据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关于签署附生效

条件的〈广州佰聆数据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等股票发行相关议案。根据佰聆数据本次《股票发行方案》、《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本次发行股票数量为 7,000,000 股，募集资金 21,000,000 元，募集资金用途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2017 年 7 月 25 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广州佰聆数据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瑞华验字【2017】44030003 号），审验截至 2017 年 7 月 7 日，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账。2017 年 8 月 7 日，佰聆数据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广州佰聆数据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7]4941 号），确认本次股票发行 7,000,000 股，其中限售股 1,612,500 股，不予限售 5,387,500 股。

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银行账户：120906200910202，开户银行：招商银行广州分行开发区支行）。

截至 2018 年 3 月 30 日，本次募集资金 21,000,000 元尚未使用完毕，具体情况如下：

项 目	金 额（元）
募集资金总额	21,000,000.00
减：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2,0048,213.40
募集资金余额	951,786.60

前次募集资金为公司增加了流动资金，有效地缓解了公司的日常经营资金压力，提高了公司资金流动性，降低了财务风险，促进了公司经营业绩的提升。同时，通过前次募集资金，引入了外部投资者，进一步优化了公司股权结构，提升了公司整体盈利能力和整体竞争力，使公司发展更规范更健康，进而提高了公司价值。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等未发生变化情况

本次发行后，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等没有发生变化。

（二）本次发行未对其他股东权益或其他类别股东权益造成不利影响

本次股票发行募集的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能够促进公司主营业务更好发展，优化公司财务结构，减少债务融资带来的财务费用与财务风险，提高公司盈利水平和抗风险能力，未对其他股东权益或其他类别股东权益造成不利影响。

（三）与本次发行相关特有风险的说明

本次发行不存在其他特有风险。

四、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事项

1、本次股票发行不存在公司的权益被股东及其关联方严重损害且尚未消除的情形。

2、本次股票发行不存在公司及其附属公司违规对外提供担保且尚未解除的情形。

3、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最近二十四个月内受到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最近十二个月内受到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

4、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因违反《国务院关于建立完善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制度加快推进社会诚信建设的指导意见》（国发〔2016〕33号）相关规定而被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的情形。

5、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因违反《国务院关于建立完善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制度加快推进社会诚信建设的指导意见》（国发〔2016〕33号）相关规定而被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的情形。

6、本次股票发行不存在其他严重损害股东合法权益或者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五、股份认购合同主要内容

（一）合同主体、签订时间

- 1、发行人：广州佰聆数据股份有限公司
- 2、认购人：本次股票发行的认购人
- 3、签订时间：2018年03月26日

（二）认购方式、认购价格及支付方式

- 1、认购方式：现金认购
- 2、认购价格：人民币 5.00 元/股
- 3、支付方式：本次定向发行经发行人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认购人按照届时发布的《股票认购公告》提示的缴款时间，将认购款汇入发行人指定账户。

（三）协议的生效条件和生效时间

- 1、本协议由双方签署，并且在下述条件全部满足时生效：
 - （1）本次非公开发行获得发行人董事会审议通过；
 - （2）本次非公开发行获得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2、上述条件均满足后，以最后一个条件的满足日为本协议生效日。

（四）协议附带的任何保留条款、前置条件

本次股票发行的认购协议无附带任何保留条款、前置条件。

（五）自愿限售安排

本次股票发行新增股份登记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新增股份将按照《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限售。认购方就本次认购股份无自愿限售安排。

（六）估值调整条款

本次股票发行的认购协议无估值调整条款。

（七）违约责任

1、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或本协议所作出的声明、承诺与保证存在虚假、重大遗漏的，均视为违约，违约方应依法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2、除本协议另有约定或法律另有规定外，本协议任何一方未履行本协议项下的义务或者履行义务不符合本协议的相关约定，守约方均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或采取补救措施，并要求违约方赔偿因此给守约方造成的实际损失。

六、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中介机构信息

（一）主办券商

名称：	九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西宁市南川工业园区创业路 108 号
法定代表人：	魏先锋
项目负责人：	周奋

项目经办人： 李玲、宋德华
联系电话： 0755-33331188
传真： 0755-33331188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 北京市君合（广州）律师事务所
住所： 广东省广州市珠江新城珠江东路 13 号高德置地广场 E 座
13 楼 1301 室
负责人： 张平
项目经办人： 黄晓莉、聂明、张焕彦
联系电话： 020-28059088
传真： 020-28059099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 1 号东塔楼 15 层
负责人： 李尊农
项目经办人： 陈长振、周振
联系电话： 010-68364878
传真： 010-68364875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有关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股票发行方案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杨 钊：_____ 崔 岩：_____ 赖招展：_____

姜 磊：_____ 屈吕杰：_____

全体监事签名：

沈广盈：_____ 何 慧：_____ 朱振航：_____

杨 樊：_____ 辛 岩：_____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杨 钊：_____ 崔 岩：_____ 赖招展：_____

姜 磊：_____ 屈吕杰：_____

广州佰聆数据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